

附件 4

2024 年度安化县信访局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申报单位（盖章）：

安化县信访局



2025 年 4 月 2 日

2024年度安化县信访局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2024 年工作完成情况

1、党建引领，把稳发展“方向盘”。一是理论学习铸魂提能。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常态化长效化，通过集中学习、专题研讨、线上学习平台等多种方式，推动理论学习走深走实。全年组织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 12 次，党组书记、领导班子讲党课 3 次，邀请市、县专家教授授课 4 次，交流学习体会 18 次，引导党员干部深刻领悟党的创新理论的真理力量和实践伟力，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同时，加强政治理论、政策法规和信访业务培训，不断提高做好信访工作、推动事业发展的能力本领，坚持信访业务学习课堂制度，合理设置学习课程，以会代训传达学习信访工作新标准新要求新目标，保证真听真学真用，在局内形成比学赶超的学习氛围。二是政治建设坚定有力。始终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上级党委工作要求，确保信访工作发展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进。局党组定期开展党建、意识形态、党风廉政等方面的研究，确保每季度党组会议专题研究 1 次，与县委宣传部建立定期沟通机制，综合分

析重点信访事项舆情和信访人思想动态，保障意识形态阵地安全。严格执行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认真落实“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组织生活会等制度，全年组织召开支部委员会 12 次、党组会议 20 次，党组书记、领导班子讲党课 3 次，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加强对重大事项的政治把关，“三重一大”事项由局党组集体研究决定，并积极协助派驻机构开展监督工作，自觉主动接受监督，确保决策科学、民主、合法，营造了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三是党纪学习走深走实。始终把理论学习作为党纪学习教育工作的基础，组织全体党员干部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党内法规，以及党中央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的最新要求。按要求开展好党纪学习教育部署会，全年通过个人自学、集中学习、专题党课等多种形式组织学习党纪学习教育，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 6 次，党组会议 5 次，“一月一课一片一实践”主题党日 6 次，并做好党纪学习教育工作总结，确保常态长效、善始善终抓好党纪学习教育，党员干部的思想得到进一步洗礼，党性修养得到进一步锤炼，有力推动了信访工作法治化高质量发展。

2、法治定调，奏响发展“进行曲”。一是工作机制更加完善。1. 建立健全定期研究机制。坚持县委县政府定期研究机制，定期分析研究信访新形势，县委常委会、县政府常务会先后 8 次研究信访工作，充分发挥统筹协调、整体推进、督促落实的作用，及时推动解决重大疑难复杂信访问题。2.

强化联席会议综合协调机制。定期筹备召开县信访工作联席例会 8 次,会商研究重点信访事项 33 件,“事心双解” 15 件,有效稳控 18 件。3. 严格落实领导干部下访接访和包案机制。截至 12 月 30 日,县级领导坐班接访 251 次,接待来访群众 250 批 490 人次;乡镇和县直接访情况接待来访群众 1326 批 1428 人次;人民来访接待服务中心大厅共接待来访群众个访 1023 批 1191 人次,集访 98 批 1412 人次,针对国家局初次信访事项共计 183 件,来访 4 件,网投 163 件,来信 16 件,均落实县级领导包案制度。截至目前,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召开信访事项会商调度会 10 余次,研究调度重点信访事项 30 余件次,带案下访、主动约访、坐班接待群众 13 批 15 人次,有效化解信访事项 5 起个访案(南金乡王本超、田庄乡湛吉中、大福镇宁林初、马路镇邓云枝、龙塘镇黄正发)和重点信访群体,如雪峰湖片区尘肺病医院项目、田庄乡洪泥湖光伏发电项目建设群体、水韵山城、江南异地扶贫搬迁项目群体等;二是源头治理更加有效。1. 信访矛盾排查常态化。常态化开展信访矛盾排查,各单位累计共排查信访矛盾纠纷 3203 余件,调解成功 3151 件,调节成功率高达 98.4%,主动化解消除影响社会安定不稳定因素,打好维护社会稳定主动仗;2. 初信初访处置规范化。坚持推动初信初访处置规范化,进一步加强初信初访办理,规范程序,压实首接首办责任,提高办理质量和效率;3. 信访积案化解实效化。持续深入推动信访积案化解,以“两办”名义出台了《“治理重

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攻坚年”行动方案》。截至目前，纳入全县化解计划的 53 件个访，24 件群访，有效化解个案 8 件，如东坪镇谌红、乐安镇肖业兵“三跨三分离”案、平口镇刘月花等重点信访事项，有效稳控 33 件。三是信访法治化建设更加规范。1. 认识全面提升。县委常委会、县政府常务会先后集中组织学习了《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着力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的意见》、市政府 2024 年第 13 次常务会议关于深入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精神，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攻坚年”行动方案》；通过多种形式深入推进《信访工作条例》学习宣传贯彻落实，全面提升信访法治化水平；2. 机制协调联动。强化部门联动机制，推动信访工作法治化“五化”高质量发展，坚持“双向规范”，严格规范信访案件受理、办理、答复、送达、录入、督查等各个环节，文书质量把关到位，督促履职到位，同时引导规范信访人信访行为；开展信访业务课堂，邀请各单位新任信访专干跟班学习 2-3 天，进一步提升业务水平等；3. 成效显著增强。具体体现在“一降、一升、一稳”。即：信访总量和进京访大幅下降。截至 12 月 30 日，全县信访总量 1450 件次，同比下降 41.60%；到国家局信访量 385 件次，占全县信访总量的 26.55%，同比下降 57.22%；到省信访量 264 件次，占全县信访总量的 18.21%，同比下降 28.65%；到市信访量 46 件次，占全县信访总量的 3.17%，同比上升 21.05%；到县信访量 544 件次，占全县信访总量的

37.51%，同比下降 53.54%；特别是进京越级访较去年有大幅下降，进京越级访 31 批 41 人次，同比（2023 年 63 批 82 人次）批次人次分别下降 53.73%和 50%；法治化业务指标稳步提升。截止 12 月 30 日，信访部门及时受理率 100%、受理办理不规范信访事项国家信访局审核化解率 100%位于全市第一；应受理而未受理占比 0.45%、国家信访局督办后改进工作成效 94.12%位于全市第二；一次性化解率 97.94%全市第三、其他法定程序办理后重访率 6.13%全市第三、应办理而未办理占比 5.17%全市第四、调解协议率 66.62%全市第五，以上指标均高于全市平均水平。复查工作质效 114.29%高于 100%的预定目标，信访源头治理指标与全国平均值相比较，目前优于全省平均水平，具体需以省统计局发布的年度数据为准（户籍人口、常住人口、GDP）；“特护期”平稳安澜。全面对标省、市两级提出的“五个严防一个确保”的工作目标，采取有针对性的措施，压实工作责任，在全国“两会”、二十届三中全会、国庆 75 周年、黑茶文化节等期间，实现“零”进京、“零”登记，全县信访秩序平稳有序。

3、正风肃纪，营造发展“好生态”。一是廉洁教育常抓不懈。加强廉洁教育，增强党员干部廉洁自律意识，结合“一月一课一片一实践”主题党日，先后 3 次分别到安化一中毛泽东游学与社会调查史实陈列馆、渠江镇双烟村兵工厂、益阳市清溪村周立波故居参观学习，利用廉政教育基地进行实地教学；开展“以案示警”警示教育，让党员干部亲身感受

违纪违法带来的严重后果，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坚守廉洁底线。强化监督制约，修订和完善了党风廉政建设机制、廉政风险排查方案，建立健全了党纪学习教育长效机制。通过多种形式的廉政教育，引导党员干部时刻保持清醒头脑，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二是作风建设持续深化。强化作风建设，丰富作风建设的教育形式和内容，通过常态化谈心谈话、开展典型案例剖析等方式，按照班子成员之间、班子成员与分管股室主要负责人、党员代表必谈的原则，加强对干部作风的日常监督和考核评价，共开展谈心谈话 27 次，通过剖析典型案例，揭示违纪违法行为的严重性和危害性，深入开展警示教育活动 2 次，引导党员干部从中汲取教训，增强拒腐防变能力。全力做好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加强组织部署，精心安排部署，压实部门协作责任，认真排查隐藏在群众反映强烈的痛点难点堵点问题背后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线索，加强与纪检监察部门的沟通对接和线索移交，以齐抓共管的强大合力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三是巡察整改实改见效。针对县委第一巡察组巡察反馈的问题，局党组高度重视，召开专题会议讨论研究，按照“事事有回音、件件有落实”的要求，结合局工作实际，落实责任主体，抓好整改工作部署，抓实任务分解，加大责任追究，落实党的领导、党的建设、全面从严治党和信访干部队伍建设要求，强化整改措施，确保整改工作有序、有力、有效，以巡察整改的实效助力建章立制和信访工

作不断向前发展。

(二) 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使用方向、主要内容和涉及范围。

2024 年年初预算数为 213.6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为 590.9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46.63 万元，其他收入 44.35 万元。

年度决算总支出为 590.98 万元，基本支出 219.78 万元，项目支出 371.2 万元。基本支出核算的主要内容是为保障机关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涉及范围为内设四个股室。项目支出主要是信访积案化解。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 基本支出情况

1、2024 年部门收入合计 590.98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546.63 万元，其他收入 44.35 万元。支出 590.98 万元，基本支出 219.78 万元（工资福利支出 195.63 万元，公用经费支出 24.15 万元），占支出 37.19%；项目支出 371.2 万元，占支出 62.81%，主要是为保障行政机关管理工作正常运转而发生的必要费用。

2、“三公经费”支出：根据上级要求和遵循厉行节约的原则，2024 年局机关严格控制了招待费，“三公”经费支出 7.28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0.64 万元。

(二) 项目支出情况

1. 项目资金

项目支出 371.2 万元，全部为财政拨款，主要用于信访事务和信访救助。

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2024 年我局项目支出实际支出 371.2 万元，全部是财政资金，主要用于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中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8 万元、信访业务 117.78 万元、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96.06 万元、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4.59 万元、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102.61 万元、其他支出 42.16 万元。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主要包括管理制度、办法的制订及执行情况。

根据局机关财务制度，经费支出严格按预算执行，遵循“谁经手、谁负责”，所有经费支出必须坚持“事前报告、一事一结、及时报账”的原则；所有经费支出，由经办业务人员向股室负责人、对应归口部门和分管副局长申请，按程序逐级进行审批。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我单位无政府基金预算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我单位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2024 年，我单位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

(二)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1. 预算决策情况。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专项资金项目库建设没有与中央、市级其他项目资金支持范围重叠；2024 年没有评审项目；专项资金总体绩效目标和年度绩效目标中产出指标的数量、质量、时效、成本指标勾稽对应和细化量化程度，效益指标行业特点的体现程度以及各项指标值取值科学合理。

2. 资金管理情况。相关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办法制定和及时补充完善；资金下达和到位情况，项目单位承诺的相关配套资金到位及时，专项资金按照项目计划执行；科目列支准确性，会计核算完整和报表反映真实性；不存在浪费、挤占挪用和套取项目现象，项目安排不存在“散、小、乱”；不存在多头申报、重复安排资金的情况；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充分发挥堵漏挖潜、增收节支、确保项目资金专款专用等方面的积极作用。

3. 项目管理情况。政府采购管理执行严格，采购程序规范，不存在违规问题等；国有资产管理规范，形成的固定资产及时入账，资产保管、划拨、出租、报废等处置得当；项

目验收及时，验收程序、方法、结果合规、有效，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4. 项目资金绩效情况。围绕绩效目标，通过横向比较、纵向分析、问卷调查等方式，项目资金在规定时间内实际产出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质量达标，项目资金使用经济、公平，效率高、效益好以及实施效果的可持续性强，受益对象的满意度高。

5. 项目资金政策环境适应情况。项目资金政策的实施环境和条件没有发生变化不需要调整该项目资金的有关政策。

七、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公用经费不足。我单位公用经费预算仅 6400 元/人，而我们单位的主要工作是接访和劝返，经常性的要出差接访和解决群体事件差旅费支出较多。

（二）部分支出没有预算。比如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退休干部待遇、党建经费等，财政都没有专门预算，而这些支出对单位的财政压力非常大。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增加经费预算。

九、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同意公示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